

## **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公司留存收益及利润分配预案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确认，2021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68,201,212.17元，依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计提10%的法定盈余公积6,820,121.22元，加上未分配利润年初余额667,948,512.98元，扣除年内已实施的2020年度现金分红10,937,025.00元后，2021年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718,392,578.93元。

经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2021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2021年末总股本364,567,5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35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股利12,759,862.5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。

2021年度不送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# 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

前提下，积极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，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三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14日